

证券代码：300074

证券简称：华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020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19日13:00召开，考虑到疫情期间，本次监事会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此次会议。本次监事会通知已于2021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及列席人员。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5,330,381.8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664,893.07元，较上年同期上升41.9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136,252.19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3.15%。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的财

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七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2020年度，公司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343,400股，成交总金额为14,739,618.95元（含交易费用），因此公司最近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超过近三年母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且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方面的资金需求，故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形，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小股东的

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19日